

证券代码：870647

证券简称：智信道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北京智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168,175 股，占公司总股本 2.80%，可交易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4 日。

##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杨萍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D	9,625	0.16%	417,000
2	余艳芳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D	5,000	0.08%	357,675
3	张宏艳	否	董事	D	6,250	0.10%	180,375
4	钱钢华	否	董事	D	18,200	0.30%	85,875
5	庞玉新	否	监事	D	9,625	0.16%	214,200
6	刘琴	否	监事	D	7,750	0.13%	220,950
7	汪苏成	否	监事	D	5,250	0.09%	31,500
8	盛牛栏	是	高级管理人员	D	20,125	0.34%	87,375

9	田天	否	否	D	35,350	0.59%	35,350
10	杨宋蕊	否	否	D	24,150	0.40%	24,150
11	邢姗	否	否	D	13,350	0.22%	13,350
12	宋立媛	否	否	D	3,000	0.05%	3,000
13	索晓芳	否	否	D	10,500	0.18%	10,500
合计				—	168,175	2.80%	1,681,300

注：解除限售原因：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E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F 其他

####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关于限售的情况如下：

1、法定限售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新增股份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限售，即对其本次认购股份的 75%进行法定限售。

2、除上述法定限售安排外，公司本次发行对象存在自愿限售安排，具体为：

#####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除法定限售外，本次参与认购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取得的新增股份的 25%进行自愿限售，限售期 1 年，即新增股份自中登登记满 1 年，自愿限售部分股份可以申请解除限售。

##### （2）其他认购人

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外的认购人，本次参与认购新增股份将全部进行限售，限售期 2 年。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自中登登记满 1 年，认购人本次认购股份的 50%股份可以解除限售；本次取得的新增股份自中登登记满 2 年，认购人本次认购股份的剩余 50%股份可以解除限售。

本次解除满 1 年后可解除限售部分的限售。

###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2,735,750	45.60%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3,177,900	52.97%
	2、个人或基金	86,350	1.44%
	3、其他法人	0	0.00%
	4、限制性股票	0	0.00%
	5、其他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264,250	54.40%
总股本	6,000,000	100.00%	

#### 四、其它情况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2022年9月5日董监高换届，存在正在履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与承诺》。2023年6月26日，参与2023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董监高之外的股东，签署了《股东自愿限售承诺》，至2025年9月24日方能全部解除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 五、备查文件

- 《股票解除限售申请表》。
- 《股票解除限售申请书》。

北京智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